

# 新昌调腔复活明代“清官第一”

## 甄完惩贪故事代代传唱



新昌县领导与演出人员合影

■本报记者 江南 通讯员 俞鸿骏



在归乡途中,甄完路经当时嵊县境内的一个小村,看到水塘边有一个衣衫褴褛的乞丐在洗脚,他便摸出自己身上仅剩的七个铜钱给了那乞丐,然后面对水塘叹息道:“我甄某虽蒙不白之冤,辞官回家,但自身清白如水塘也!”

从新昌走出去的明代历史人物甄完,被明景帝赐予“清官第一”。为官期间,甄完廉洁爱民,政绩突出,令当地百姓交口称颂。如今,清官甄完的故事以新昌调腔的形式,搬上了21世纪的舞台,激励、教育当代广大干部进一步增强崇廉尚洁意识。曲折的故事情节融合当地人最亲切熟悉的调腔曲风,大型调腔廉政历史故事剧《清官第一》受到了新昌人的欢迎。为保护新昌调腔这一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昨日,新昌县政府和当地6家上市企业共同捐赠新昌调腔保护与发展基金,这笔捐款将用于支撑《清官第一》的巡演。

### 甄完:惩贪渎、拒贿赂

故事讲述了甄完在任河南布政使时,治理黄河与惩治贪官污吏的真实故事。

新昌十九峰下彩烟一带有个叫岩泉的小村庄,甄完就出生在那里。从小家境贫寒的甄完酷爱念书,长大后成了岩泉村有史以来第一位举人。不负乡亲的厚望,甄完走上了仕途。

甄完在山东任刑部主事时,惩贪渎、拒贿赂、清余孽、释冤诬,霎时声誉鹊起。然而,他却遭到贪官污吏的敌视,更为朝廷权奸王振

所忌恨。王振暗设陷阱,将甄完逐出朝廷,派往河南同党徐堪手下“协助”治理黄河。甄完在治河期间心系民情,却又遭阴谋陷害,被诬侵吞救灾巨资,私建豪宅。

之后,甄完借病辞官返乡,在“清水塘”边自怜自艾。

皇帝虽然准了甄完辞官,但过后回忆起甄完的为官处事,觉得事有蹊跷,于是暗派吏部大臣赶赴新昌进行暗访,以便证实甄完这几十年来究竟有否贪污。

当地村民说,为官几十年的甄完返乡以后,仍住着他家的旧茅屋,与年迈的父母相依为命。而他家养的那两只鸭子每天所下的蛋,是甄家最好的菜肴了。接着,特使还给皇帝讲了“清水塘”的传闻。皇帝听了深受感动,急忙诏甄完进京复职,同时还御封甄完为“清官第一”。

然而,这时的甄完却早已隐姓埋名不愿再次为官了。

### 调腔:非遗全新演绎老故事

甄完的故事,新昌人再熟悉不过了,可是以调腔形式演出,新昌人倒觉得新鲜。2010年,新昌县调腔剧团选取了甄完的历史故事,请来国家一级编剧潘文德和国家一级导演陈伟龙,通过实地考察和大量的资料收集,精心打造出了集思想性、艺术性与观赏性于一体的廉政精品戏剧《清官第一》。

去年10月20日,该剧在嵊州进行了第一次汇报演出。今年6月《清官第一》在新昌县文化中心连续公演5天,领导干部、企业界人士、社区群众纷纷到场观看,场场爆满,好评不断。

接下来《清官第一》将到杭州、绍兴演出,10月赴京演出。

### 相关链接

#### 新昌调腔

新昌调腔,是明代“四大声腔”之一。2006年,新昌调腔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调腔最早记载于明末张岱所著《陶庵梦忆》。清初,它以杭州为中心,流布甚广,从而进入全盛期。新昌地处浙东山区,环境相对闭塞,民风淳朴。因而,调腔在新昌这一隅之地得以保存。它的古老性、独特性和唯一性对研究古代戏曲的音乐、表演和发展演变,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在调腔的艺术档案中,保存下来的晚清以前古剧本就达159本,其中元杂剧《北西厢》、《汉宫秋》等2/3的剧目极为珍贵。新昌调腔剧团也是全国唯一能演元杂剧《北西厢》、《汉宫秋》的表演团体。



清官甄完形象



万民请愿保甄完



明景帝接甄完出狱

## 法院公告

2011年8月25日

### (2011)绍民初字第1095号

胡银根、袁丽萍:本院受理原告陈永明诉你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绍民初字第1095号民事判决书。应诉被告袁丽萍,举证期限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11)嘉海盐民初字第69号

王跃英:本院受理原告周学义诉王跃英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嘉海盐民初字第69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一、准予原告周学义与被告王跃英离婚。二、婚生子周鑫辉由原告周学义负责抚养,被告王跃英自2011年9月起每月负担抚养费300元至周鑫辉独立生活止,抚养费于每月10日前支付。你须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法官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海宁市人民法院

### (2011)湖吴环商初字第450号

张纪明、沈丽萍:本院受理原告丁伟荣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环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 (2011)湖吴环商初字第453号

张纪明、沈丽萍:本院受理原告丁伟荣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环成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 王玉美、沈林森、孙卫:本院受理原告徐伯庆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或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湖吴环商初字第1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环成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11)嘉平商初字第286号

宁波浪珀珀具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湖汇金特种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方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嘉平商初字第28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平湖市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催字第28号

本院于2011年5月10日受理了申请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银行承兑汇票(票号为GA/0100649885,出票日期为2009年8月1日,出票金额为10万元,承兑汇票到期日为2009年2月1日,出票人为浙江康沃实业有限公司,收款人为杭州拓天物资有限公司),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1年8月17日作出了(2011)金义催字第33号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公告之日起,申请人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义乌市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催字第47号

申请人杭州青虹鞋业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汇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95条之规定,现予以公告,该票附记:票号为:0010004120977742,出票日期为2011年7月15日,出票金额为65万元,申请人为义乌市恒进出口有限公司,收款人为杭州青虹鞋业有限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期间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上述票据及支付行为无效。义乌市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催字第38号

本院于2011年6月7日受理了申请人慈溪市德源电器有限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银行承兑汇票(票号为EA/0101815395,出票日期为2011年1月26日,出票金额为10万元,承兑汇票到期日为2011年7月26日,出票人为浙江万干服饰有限公司,收款人为东阳市舒美印染有限公司),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1年8月17日作出了(2011)金义催字第38号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公告之日起,申请人慈溪市德源电器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义乌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114号

胡盛:本院受理原告徐石尖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1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1346号

黄剑锋:本院受理原告李苏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1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108号

应才红、章子齐:本院受理原告施小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1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象商初字第319号

应有良:本院受理原告王有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11月30日9时在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法官办公室开庭审理。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浦商初字第2054号

蒋新红、朱艳红:本院受理原告方安进诉被告蒋新红、朱艳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11月28日上午9:30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浦江县人民法院

### (2011)金浦商初字第2017号

蒋新红、朱艳红:本院受理原告方安进诉被告蒋新红、朱艳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11月28日上午9:00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浦江县人民法院

### (2011)金浦商初字第243号

陈平福:本院受理原告钱义兴诉你与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浦商初字第4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浦江县人民法院

### (2011)金浦商初字第415号

赵文胜:本院受理原告方海东诉你与合伙企业有关的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浦商初字第4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浦江县人民法院

### (2011)衢龙商初字第520号

徐伟清:本院受理原告龙游县农村信用合作社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依法组成合议庭,定于2011年11月25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龙游县人民法院

###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衢江民初字第941号

曾娟明:本院受理原告周秋梅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18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4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3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

### (2011)衢江民初字第44号

徐泉清、王崇菊:本院受理原告姜姜冬与被告徐泉清、王崇菊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1)衢江民初字第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11)衢江民初字第520号

徐伟清:本院受理原告龙游县农村信用合作社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依法组成合议庭,定于2011年11月25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龙游县人民法院